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相关规定，对截至 2024 年年度末各类应收款项、合同资产等资产存在减值的可能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并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根据《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减值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公司于 2023 年年度末对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并进行了分析和评估，经资产减值测试，公司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应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其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存在的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公司 2024 年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人民币【】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类别	计提项目	本期发生额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0.4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59.9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0.60

小计		-560.17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存货跌价损失	0.0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970.28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32.26
小计		-737.96
合计		-1,298.13

单位：人民币万元

注：发生额<0 表示本期计提减值损失的金额，发生额>0 表示本期冲回减值损失的金额。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情况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

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信用风险极低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除信用风险极低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之外的应收票据

□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

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账龄组合	除关联方组合之外形成的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组合 1	本组合为质保金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本组合为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本组合为应收金融机构的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保证金、押金、备用金、代垫及暂付款等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本组合为往来款

本公司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其他应收款组合 1、其他应收款组合 2、其他应收款组合 3、和其他应收款组合 4、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其他应收款组合 5、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1,298.13 万元，计入 2024 年年度损益，对公司 2024 年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影响-1,298.13 万元，上述金额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四、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公允地反映 2024 年年度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特此公告。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